

证券代码：837736

证券简称：永乐文化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043,62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3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罗应锦、仝芳妍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情况，公司从财务数据、股本机构、核心技术人员、商业模式、2019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公司发展战略、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19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就 2019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过程中临时资金需求，补充流动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结合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500,000 元（大写：叁亿零伍拾万元整）。

其中，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 元（大写：叁亿元）整，主要用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抵押担保/反担保、股权质押

押担保/反担保等关联担保交易。在预计额度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并决定具体借款用途；

预计 2020 年度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拾万元）整，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向贵州永乐演艺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贵州基金”）支付管理费用。公司在预计的金额范围内，根据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占有公司本次会议 100%表决权的股东杨波、王仞、北京乐人帮技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郭秀珊（关联方练华之母亲）均为本议案关联股东，鉴于若前述股东均回避表决将出现无股东表决的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就本议案豁免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对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康铎、王伶俐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提案人、提案程序及提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4 日